

• 纪念屏南县政协成立二十周年 •

屏南县政协二十年回眸

政协办公室

屏南县政协成立于 1980 年 12 月，至今已历六届，走过二十年的辉煌历程。

二十年来，县政协在中共屏南县委的领导和省、地政协的指导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广泛团结全体委员和各界人士，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积极投身于屏南的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为加快屏南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维护安定团结的社会政治局面，促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祖国统一大业作出了重大贡献。

（一）历届委员会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和宁德地委指示，1980 年 11 月在中共屏南县委的领导与部署下，邀请各界人士酝酿协商，组成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屏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筹备领导小组。刘子荣任组长。

1980 年 12 月 14 日，政协屏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标志着政协屏南县委员会的成立。一届一次会议有政协委员

29 名,代表着 12 个界别。大会选举产生了 9 名常委,选举吴良泰为主席,李于春、陈大困、包久和、沈世书为副主席。一届一次会议后,县政协设立文卫、侨务、科技、工商 4 个工作组。政协机关配干部职工 3 人,设秘书处。办公地址在县委 6 号楼一层,仅一间办公室,后搬到县委 4 号办公楼一层,有五间办公室和一间会议室。一届二次会议增设文史工作组。一届三次会议增选王孟昭为副主席。一届四次会议增选宋文栋为副主席。

1984 年 10 月 23 日,二届一次会议召开。二届一次会议有委员 48 名,代表着 15 个界别。大会选举产生了 13 名常委,选举吴良泰为主席,李于春、陈大困、包久和、庄淑豪、宋文栋为副主席。二届政协设立提案委员会和文卫、“三胞”、科技、工商、文史、民族宗教等 6 个工作组。政协机关配备干部职工 9 人,县政协秘书处改为县政协办公室。1985 年人大、政协办公楼竣工,县政协搬进新楼办公。

1987 年 6 月 25 日 三届一次会议召开。三届一次会议有委员 55 名,代表着 15 个界别。大会选举产生了 13 名常委,选举张居泰为主席,陈正元、张家穆、陆岩、林长筹为副主席。三届政协设立学习、“三胞”、文卫、科技、文史、工商宗教少数民族、提案、农林 8 个工作组(委)。

1991 年 1 月 2 日,四届一次会议召开。四届一次会议有委员 90 人,代表着 18 个界别。大会选举产生了 16 名常委,选举张居泰为主席,陈正元、陆岩、林长筹为副主席。四届政协设立学习、“三胞”、教文卫、科技、农林、宗教民族、经济、文史、提案 9 个专门委员会。机关专职人员编制增加到 12 人,设立综合办公室、调研办公室和联络办公室。1992 年 12 月县政协办公室、文史委被中共宁德

地委评为先进集体。1993 年 9 月，县政协机关被县委、县政府评为文明单位。

1994 年 1 月 12 日，五届一次会议召开。五届一次会议有委员 104 人，代表着 18 个界别。大会选举产生了 19 名常委，选举李家团为主席，陆泽长、陆岩、林长筹、张良柱、林福瑜为副主席。五届四次会议增选张忠熙为副主席。五届政协设立提案、学习、文史、经济科技、文教卫体、“三胞”联谊、社会法制 7 个专门委员会。机关人员编制 14 人，设立综合办公室、调研办公室、联络办公室。1995 年 12 月，县政协委员活动室竣工交付使用。1997 年 8 月，县政协被中共宁德地委评为“政协工作先进单位”。1998 年 6 月，县政协被中共宁德地委、宁德地区行署评为文明单位。

1999 年 1 月 6 日，六届一次会议召开。六届一次会议有委员 105 人，代表着 18 个界别。大会选举产生了 21 名常委，选举林梅珠为主席，张良柱、陆修德、林如屏、郑道居为副主席。六届政协设立提案、学习宣传、文史、经济科技、文教卫体、台港澳侨联络、社会法制 7 个专门委员会。机关人员编制 16 人，设立办公室、经济科技办公室、文教卫体办公室。

（二）履行职能、开展工作情况

1、议政协商

屏南县政协自 1980 年 12 月成立之日起，随着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不断发展，政协组织在屏南县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日渐重要，地位日趋提高。县政协常委会、常委会、主席会议、常委专题会议等已成为县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形式和有效载体。

县政协还召开各种形式的协商会、座谈会、讨论会，就委员关心的重大问题进行协商讨论。县政协正、副主席参加县委、人大、政府的有关重要会议，委员列席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县人大、政府、法院、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和县计划、财政预决算报告。此外，各专门委员会与党政有关部门开展对口协商，听取有关方面的工作通报，对党政有关方面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屏南县政协成立至今，广泛就屏南县“七五”计划（草案）和“七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屏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及“八五”计划调整意见、屏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2010年远景目标和“九五”计划发展纲要的大政方针和县社会治安、乡镇班子调整、经济结构调整、旧城改造实施方案等以及群众关注的其他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等方面的重要问题广泛进行政治协商。

2 视察调研

视察调研是县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形式，一届三次会议期间，县政协会同县人大视察了屏南一中，对需要解决的问题提出建议，有关部门采纳落实后，解决了部分问题。二届委员会期间，政协委员就群众关心的物价、统战政策的落实问题等开展了视察调研。1987年，三届委员会在视察岭下中心小学时，对建设该校门口道路提出建议，经有关部门采纳落实，筹资1.3万元修建了该路面。三届委员会还先后组织委员视察了黛溪林业生产和黄连溪自然保护区、仙山牛场、城关职业中学、双溪村镇规划建设、岭下林果场和自来水工程、黛溪北墩水稻垄畦栽培示范基地等，还组织视察了巴地村水灾情况。1989年11月，陪同省政协高胡副主席视察了县茶机厂、铁合金厂、造纸厂、农械厂等。每次视察都就有关工作提出合理化

议和意见。四届委员会期间，组织视察了棠口乡的农业综合开发和长桥金屏林场、县“菜篮子”工程、水稻示范点，就义务教育法实施情况、农村教育附加费的征收、管理情况进行调研，组织委员赴武夷山、泰宁、将乐、沙县、南平五市（县）考察食用菌生产。1991年还配合省民革，对我县财政状况和扶贫现状进行了调研。五届委员会期间，先后开展了先行工程和普岭公路改线工程、城区建设和创建文明县城工作、城关文化市场管理、药品市场管理、农村奔小康、“造福工程”、外来投资软环境建设、治理“三乱”工作情况、行政执法工作情况等专项调研和视察。还组织赴浙江、山东等地考察学习竹业开发、农业产业化经营等方面的经验，联合县人大开展了农业法规执行情况的检查。1994年4月，陪同省政协主席游德馨来我县开展农业、农村工作调研。1995年2月配合以省政协副主席林逸为团长的在闽全国政协委员视察团在我县进行扶贫工作视察。

1998年3月配合省政协组织开展了“山海协作”调研，调研文章于1998年6月被作为省政协八届常委会第二次会议材料。六届委员会期间，组织了农村土地延包工作、科教兴农情况、政法队伍“双争”工作情况、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的视察和调研。组织赴三明、漳州等地区的有关县市考察农科教结合、闽台农业合作等，还陪同省政协副主席陈增光对我县的依法治县工作进行了调研。

3、提案工作

县政协成立时，设提案审查委员会，一届二次会议改为提案工作委员会，为县政协的常设机构。一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委员提案111件；二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提案96件；三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提案112件；四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提案127件；五届委员会期间共收到提案244件；同时在五届二次会议上，实现了团体提案零的

突破，五届三次会议期间，主席会议建议案、闭会期间的平时提案出现零的突破；六届一次会议共收到委员提案 41 件，其中会后平时提案 4 件，另有《关于科教兴农的若干建议》常委会建议案 1 件，实现常委会建议案零的突破；六届二次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44 件。综观各届政协的提案，内容涉及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教育、卫生、侨务、宗教、旅游、城镇建设、交通、社会治安等方方面面，立足点高，可行性强，被采纳落实后，产生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为了提高政协提案的办理质量，县政协重视抓好提案办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先后以县委办、政府办、政协办联合下文的形式，出台了《关于做好提案工作的通知》和《关于政协重点提案的筛选、处理和办理的意见》。五届委员会期间共筛选出重点提案 13 件，县委、县政府领导作出批示和参与办理的提案有 39 件次，有力地促进了政协的提案工作。1997 年 10 月在省政协提案工作研讨会上，我县政协的提案工作经验参加了交流。

4 咨询服务

县政协历届委员会都重视发挥自身智力优势和联系广泛的优势，积极开展咨询服务工作，为屏南的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献计出力。自成立以来，县政协出面邀请省政协领导、专家、学者以及文化考察团共 25 批 130 多人次来屏进行咨询、指导、讲学、考察等智力扶贫活动。1981 年，县政协出面邀请回乡探亲的复旦大学教授陆栋和国家水电部主任工程师苏寿林举办学术讲座。1989 年邀请福建师大教授甘景镐来屏讲学。同年 7 月，邀请省卫生厅、省农工党组织扶贫医疗队来屏 7 天，开展讲学 16 场，义诊 360 人次，手术 13 例，抢救危重患者 10 人次。1992 年又邀请省九三学社医学专家在城关、黛溪、双溪等乡镇进行了 3 天的义诊，诊治病人 250 人次。三

届委员会期间，还邀请省政协副主席高胡、省政协副秘书长游嘉瑞带领 31 位诗人、书画家来屏考察，吟诗作画，留下 40 多幅作品，扩大了屏南的知名度。省著名书法家朱以撒、画家孙仁英还举办了书法和国画知识讲座。1992 年省九三学社专家来屏开展技术扶贫，在长桥镇建立果牧草渔综合开发的山地果园综合示范片，先后有 14 批专家 50 多次来屏进行项目实施指导。1998 年县五届政协邀请省政协有关果树、蔬菜、畜牧方面的专家学者来屏开展农业科技园区及有关实用技术、经营策略等咨询服务。

县政协还积极开展科技宣传和科技咨询服务活动，组织科技界委员下乡举办科普讲座。1981 年以来，共组织委员下乡播放科技录像 53 场，举办食用菌、果树、农技、淡水养殖、家禽畜饲养培训班 160 多期，培训村民 32000 多人。县政协还根据县委安排，先后挂点岭下乡葛畲村、棠口乡罗佳洋、旺坑、黛溪镇忠洋村及熙岭乡的梨洋、新墩、大段、山墩、三峰、井兜、溪里、岭里、管洋、前塘等村。三届委员会期间，为挂点的岭下乡葛畲村建立板栗基地 2030 亩，垦复茶园 402 亩，争取资金修复石拱桥一座，修复小学围墙 46 米，兴修水渠等。四届委员会为挂点的棠口乡罗佳洋村，改建河道 388 米，建大河驳岸 688 米，改河造田 48 亩，铺设饮水管道 1100 米，铺设了村道水泥路，完成了改厕和改猪圈。地委书记陈增光视察该村后称赞该村“五改”是“闽东首创”，省政协副主席高胡视察该村后说：从罗佳洋看到了社会主义农村的新气象。县五届政协共为挂点的忠洋、梨洋、新墩、大段、山墩、三峰、井兜、溪里、管洋、前塘、旺坑等村，争取各类扶持资金、周转金、专项建设资金 130 多万元，配合各有关共建单位帮助 12 个村兴修了卫生饮用水，15 个村建立了卫星地面接收站，8 个村开通了程控电话，15 个村新建了小

学教学楼或有关配套设施，5 个村完成了村道水泥化，熙岭乡唯一不通车的新墩村也已顺利实现通车，管洋村完成了厕改。1999 年县六届政协与有关共建单位协助挂点乡镇共争取了约 40 多万元的各种扶持资金，主要用于村道和水利建设、林业开发、挂点村建设等。1999 年，熙岭乡新修村道 17 公里，4 个村新开通了程控电话，1 个村建成卫生饮用水工程，1 个村完成厅堂水泥化。

1989 年以来，县政协每年都组织医卫界委员组成医疗队在县老区办、民政局、卫生局、红十字会等单位支持配合下，深入到老区基点村、边远贫困村开展义诊，共诊治病人 6376 人次，免收药费 47370 元。1998 年“6.19”水灾后，双溪宜洋村受灾严重，县政协及时会同红十字会等有关部门赶赴该村开展义诊和卫生防疫工作，共诊治病人 580 多人，免收药费 6000 多元，同时还给灾区村民送去衣物 120 多件。

5、“三胞”联谊

县政协与县统战、侨台等部门密切配合，根据“立足国内，面向海外，重点港澳台”的方针和“宣传自己，了解别人，热情接待，多做工作”的原则，积极开展“三胞”联谊活动。历届委员会通过座谈会、茶话会、春节慰问等方式与“三胞”及其亲属开展联谊活动，热情接待回乡探亲旅游的“三胞”以加深乡情乡谊。1981、1982 年先后两次会同统战、侨台部门到去台人员较多的棠口、双溪两个乡镇召开去台人员亲属座谈会。1983 年召开去台人员亲友座谈会，学习《全国人大常委会告台湾同胞书》和叶剑英委员长《关于台湾回归祖国实现和平统一的方针政策》的谈话；还协助有关部门为台属落实政策，给台属困难人员发放补助费。由于“三胞”工作做得好，使得海外“三胞”感到祖国和家乡的温暖，高兴而来，满意而

140

318

56

1989

578

(22

13

.

6

1982 2

10

». 1991

.

1999

体委员会还在重要节日开展征诗吟唱活动，并进行评选，编印诗刊。1996年屏山诗社挂靠县政协，更名为鸳鸯溪诗社，先后开展了“欢庆香港回归”、“庆祝中共十五大胜利召开”、“欢庆澳门回归”、“庆祝建国五十周年和人民政协成立五十周年”等为主题的重大诗事活动。

7 信息宣传

做好政协的信息宣传工作，是扩大政协社会影响的需要，也是反映社情民意，发挥党和政府联系各界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的重要工作。1982年一届二次会议后，县政协创办了《政协工作简报》为政协工作的宣传媒介和信息反映的主要渠道。1991年县政协又创办《政协情况反映》，1992年2月创办《政协信息》作为县政协向党政领导直接呈送委员意见建议的重要渠道。到1999年12月止，县政协共编印《政协工作简报》410期、《政协情况反映》43期、《政协信息》45期。此外，县政协还聘请政协信息员，开展政协信息宣传工作，宣传政协的性质、地位、作用和党的统战理论、方针、政策。县政协成立以来，县政协机关干部和信息员向《人民政协报》、《福建日报》、《福建政协通讯》、省地《政协信息》和《闽东日报》等各类报刊及省、地、县广播电视台报送信息约1200多条（篇），被采用680多条（篇），其中被《人民政协报》采用1篇，《福建政协通讯》6篇，省《政协信息》70条，地区《政协信息》245条。

（三）党的领导和政协工作的 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政协屏南委员会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的地方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地方重要机构。屏南政协自成立之日起就始终坚持党的领导，重视抓好政协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十年来，屏南政协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积极参与屏南各项大政方针的制定与实施，保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政协工作中的贯彻执行。1980年12月县政协成立时即成立了中共屏南政协党组，书记吴良泰，成员有李于春、陈大困。其时县政协机关有中共党员4人，未成立党支部，与侨办、统战部等单位的党员一起过组织生活。1985年县政协机关成立了机关党支部，杨镜世为党支部书记，其时机关支部有中共党员5人。随着政协工作的不断发展，县政协党组和机关党支部也不断壮大，吴良泰、张居泰、李家团、林梅珠先后出任县政协党组书记；至1999年底，县政协机关党支部的正式党员已增至18人。

县政协党组始终重视加强和改善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促进了政协履行职能的规范化、制度化。1986年6月，县政协党组就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1986]10号文件和宁德地委第一次政协工作联席会议精神，向县委提出了《关于加强政协工作的报告》。随即县委专门印发了《中共屏南县委转发县政协党组（关于加强政协工作的报告）的通知》，对政协党组书记出席县委常委会议和其他重要会议、对政协委员的提案各有关单位要认真负责地办理和答复、定期向政协

通报工作、增加县政协机关编制、加强对人民政协的性质地位作用的宣传等均提出了明确要求。1987年10月，县政协党组研究了进一步发挥政协组织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并再次向县委作了报告。县委立即作了研究，并以县委名义批转了县政协党组《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协组织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作用意见的报告》，对充分认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重要意义，对县政协主席（或党组书记）列席县委常委会和其他重要会议，党委、政府定期不定期向政协通报情况、听取意见，重视开好政协例会（包括全委会、常委会和主席会议）和其他由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参加的协商会、座谈会，认真办理委员提案等工作制度进一步作了明确的规范和要求，并对党政需要提交政协进行协商、监督的10个方面的内容作了具体规定。1994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已经修订。为了进一步促进政协履行职能的规范化、制度化，1995年全国政协颁发了《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中共中央就批转全国政协《规定》专门下发了《通知》（中发〔1995〕13号），政协组织在我国民主政治体制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以及政协履行职能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取得了历史性的发展。我县政协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也随之有了突破性的进展。1995年，县政协党组就贯彻落实中共中央《通知》和全国政协《规定》精神，在认真总结屏南政协成立以来的工作实践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政协屏南县委员会关于实施〈政协全国委员会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定〉的办法》对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目的、内容、形式、程序以及委员意见、建议的办理答复等提出了18条具体的规定。县委再次发出通知，进行了批转，明确指出：各级党委、各个部门必须充分重视人民政协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中的重要作用，积极为政协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把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要协商在县委决定之前、县人大通过之前、县政府实施之前，进一步推进我县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规范化、制度化。之后，县政府与县政协共同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强县政府与县政协对口联系的通知》，就加强县政府与县政协、政府各职能部门与政协各专委会之间的对口联系作出了 18 条规定。1999 年，县政府与县政协召开首次联席会议，会议决定今后每年召开两次县政府与县政协联席会议，这次会议还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办理政协委员提案作出具体要求。同年 12 月，中共屏南县委召开第二次全县政协工作会议，县委专门下发了《中共屏南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政协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就进一步提高对人民政协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和改善党对政协工作的领导，继续推进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规范化、制度化，努力为政协履行职能创造条件作了详细规定。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也就认真办理政协委员提案两次联合发出《关于做好政协提案工作的通知》和《关于政协重点提案的筛选、处理和办理的意见》。同时县政协还就加强和健全政协常委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和制度，研究制定了《政协屏南县委员会常委会工作规则》和《政协屏南县专门委员会工作通则》。至此 屏南县政协履行职能、开展工作步入了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1999 年，县六届政协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对上述各项制度重新作了修订和完善。

屏南县政协大事记

政协办公室

1980 年

12 月 14—20 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共有委员 29 人。听取和审议陈大困作《县政协工作意见》的报告；选举产生常务委员 9 人；选举吴良泰为主席，李于春、陈大困、包久和、沈世书为副主席；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八届一次会议，听取县革委会工作报告及县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44 件。会后成立了文卫、侨务、科技、工商 4 个工作组。

12 月 中共屏南县政协党组成立，书记吴良泰，成员李于春、陈大困。

1981 年

8 月，召集县政协全体委员、县侨联全体委员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10 月 10 日，召开教龄三十年以上的老教师座谈会，共商教育大计。

10月23日，在双溪公社召开去台人员亲属座谈会，学习叶剑英委员长“关于台湾回归祖国，实现和平统一的方针政策”等。

1982 年

2月，增设文史工作组。

3月26—30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增补委员3人；听取和审议陈大困副主席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八届二次会议，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及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32件。会前，将提案审查委员会改为提案工作委员会，作为政协的常设工作机构。

4月，吴良泰主席和李于春副主席接待了首次从台湾回屏探亲的台胞张家骥。

1983 年

2月18—22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增选王孟昭为副主席；听取和审议吴良泰主席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八届三次会议，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及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16件。

6月，成立文史办公室。

12月，调整设立文卫、“三胞”、科技、工商、文史、宗教民族

6 个工作组。

1984 年

1月10日,《屏南文史资料》第一辑出版,印发600本。

2月10—15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增选宋文栋为副主席;听取和审议吴良泰主席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八届四次会,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及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20件。

7月10日,《屏南文史资料》第二辑出版,印发600本。

7月配合县委统战部、县委落实政策办公室为7位县政协委员、21位原工商业者、38位去台人员家属落实了政策。

10月23—26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共有委员48人。听取和审议吴良泰主席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选举常务委员13人,选举吴良泰为主席,李于春、陈大困、包久和、庄淑豪、宋文栋为副主席;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九届一次会议,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及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33件。

二届政协设立提案委员会和文卫、“三胞”、科技、工商、文史、民族宗教6个工作组。

1985 年

5 月 14—15 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吴良泰主席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九届二次会议，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及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22 件。

7 月，吴良泰主席、李于春副主席接待了首次来屏探亲的屏南籍新加坡华人包文华。

8 月，《屏南文史资料》第三辑出版，印发 650 本。

1986 年

4 月 6—11 日，召开政协屏南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增补委员 7 人；听取和审议吴良泰主席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与会委员列席县人大九届三次会议，听取县政府工作报告及计划、财政工作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并进行协商。会议收到委员提案 36 件。会议期间，邀请出席全国地方政协工作会议的古田县政协主席周伯开到会传达会议精神。

6 月 27 日，中共屏南县委转发县政协党组《关于加强政协工作的报告》的通知。

8 月，《屏南文史资料》第四辑出版，印发 650 本。

12 月，《屏南文史资料》第五辑出版，印发 650 本。